

國立交通大學 95 學年度第 10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95 年 12 月 1 日(五) 上午十時十分

地點：浩然圖書館八樓第一會議室

主席：黃威校長

出席：許千樹副校長(請假)、馮品佳教務長(張漢卿組長代)、裘性天學務長、曾仁杰總務長(呂昆明組長代)、林一平研發長(卓訓榮副研發長代)、蘇朝琴副主任(請假)、陳耀宗主任、孫春在館長、李遠鵬院長、方永壽院長、謝漢萍院長、毛治國院長、楊裕雄代理院長(彭慧玲教授代)、戴曉霞院長、林進燈院長(陳榮傑副院長代)、莊英章院長(李美華教授代)、蘇育德代理主委(蔡熊山主任代)、葉甫文主任、陳加再主任、彭德保主任秘書(邱添丁先生代)

列席：葉弘德主任、張漢卿組長、梁嘉雯組長

記錄：劉相誼

甲、報告事項

一、主席報告：略。

二、前次會議紀錄已 E-mail 核閱確認。

三、研發處報告：

研發企劃組

1. 財團法人潘文淵文教基金會 96 年度「研究傑出獎」之甄選訊息--詳細之評選辦法與推薦書等申請表格，請至下述網址參閱與下載：

<http://w3.itri.org.tw/pan/>。該基金會為表揚國內外電子、資訊及通訊等相關領域之華裔研究傑出人士，特設置此獎項。敬請相關學院與系所主管鼓勵並推薦教師參加，並歡迎有意申請之教師經由學院推薦，並請於 **12 月 22 日前**，將申請書(2 份)、光碟繳交至所屬學院，以利各學院彙整送研發企劃組備文函送。

2. 財團法人潘文淵文教基金會 96 年度「考察研究獎金」之甄選訊息--詳細之評選辦法與推薦書等申請表格，請至下述網址參閱與下載：

<http://w3.itri.org.tw/pan/>。該基金會為獎勵國內電子、資訊及通訊等相關領域之研究人員，在國際知名之學術或研究機構從事短期研究(以二個月為限)，以厚植學養，增進研發潛力，特設置此獎項。敬請相關學院與系所主管鼓勵並推薦教師參加，並歡迎有意申請之教師請於 **12 月 22 日前**，將推薦書、相關申請資料繳交至所屬學院，以利各學院彙整送研發企劃組備文函送。

四、總務處報告：

(一)本處營繕組工程進度報告：

1. 第三招待所工程第一期工程業已完工驗收，刻正辦理使用執照申請。第二期裝修工程 8.30 日第二次開標決標，刻正先行辦理材料送審並通知辦理開工。(預計完工日：96.5.31 日)
2. 環保大樓土木部分：預定進度 63.45%，實際進度 66%，目前工作項目為三樓空間磚、水工水道開挖，超前 2.55%。水電部分：預定進度 58%，實際進度 63.45%，目前施做項目：一~五樓動力若電線槽製作安裝、消防水管配管、甲樓梯管道間管線安裝、地下室配電盤組，超前 5.45%。(契約開工日 94.9.14、完工日：96.5.11 日，預定完工日：土木 95.12.31 日、機電 96.3.31 日)。
3. 管理一館增建整修工程預定進度 100%，實際進度 80.28%，落後 19.72%，刻正施作項目為鋼構缺失改善、RC 鋼壁粉刷及水電工程。原契約完工日 95.6.19 (第一次追加工期後契約完工日：95.10.16，第二次追加工期後契約完工日 95.12.20)。一期工程進度落後已催辦營造廠趕工完成，並停止估驗計價。
4. 田家炳光電大樓新建工程於 10.19 日召開最有利標評選，由雙喜營造得標，預定下週召開開工說明會。估計完工日：97.7.31 日。
5. 客家學院大樓新建工程訂於 95.10.12 日進行第一次開標作業，無廠商投標流標，第二次招標於 10.20 日辦理第二次開標流標，經檢討預算辦理第三次招標預定 12.13 日開標。估計完工日：97.11.15 日。

(二)為便於出納組管理全校學生各項繳費和入帳資訊，請各系所於編排碩博士班新生學號時，務必配合在每年 8 月 20 日以後(即第一學期第一階段學雜費繳費單印製完成後)之遞補學生一律使用新的學號，請勿重覆使用已退學(或放棄就讀)學生之學號。

補充說明：由於出納組各作業系統均以「學號」做為處理資料之依據，若有新生延用已退學(或放棄就讀)學生之學號，則系統無法正確判讀，將會造成後續作業的錯誤。

(三)申報學生工讀金及獎助學金事宜：

1. 請各系所於申報學生工讀金及獎助學金時，務必確實填寫並核對學生入帳之局帳號資料，俾利正確快速入帳。
2. 最近發現不少入帳局帳號非學生本人資料，造成無法入帳，請各單位務必確實核對。

(四)為校園樹木生長美觀及避免強風吹斷樹幹、樹枝造成人車傷害，本處事務組正進行路樹修剪作業，並已完成南、北大門及圖書館前季節花卉更換。

(五)有關「最有利標標案管理系統」相關事宜：

1. 教育部函轉有關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建置之「最有利標標案管理系統」，自 95 年 10 月 2 日中午 12 時正式啟用。
2. 最有利標及公開評選之外聘評選委員聘任，須自工程會建置「最有利標標案管理系統」中擇定專長需求後，由系統自動篩選出三倍委員名單中，簽奉核定後予以遴聘，不再由學校自行擇選外聘委員予以遴聘。
3. 外聘委員遴聘未自工程會建置「最有利標標案管理系統」中擇定，將不得刊登招標公告及決標公告。

(六)96 年度巡迴巴士服務計畫：

1. 巡迴巴士係屬服務性質，搭乘者一律免費，由科管局與學校支付客運公司服務費用。
2. 科管局即將辦理 96 年度園區巡迴巴士招標作業，本校若繼續與科管局合作，全年度所需服務費約 80 萬元（按本校每月支付客運公司約 6.6 萬元）。業爭取編列於 96 年度經費需求中，若經費來源無虞，則繼續與科管局合作。檢附「巡迴巴士效益評估表」乙份（詳[附件甲](#)）。

五、圖書館報告：

下星期圖書館週開始，有許多的活動希望各位主管能共同參與，今年有規劃圖書館走出去至各館舍的活動，希望與師生更多接觸與互動。活動簡介詳[附件乙](#)）。

乙、討論事項

一、案由：「大專校院落實產業發展及產業人力培育規劃」各校應配合辦理事項。
（教務處提）

- 說明：1. 教育部辦理「大專校院落實產業發展及產業人力培育規劃說明會」，教務處綜合組張組長奉命出席桃竹苗區場次，擬記要如[附件一](#)。
2. 教育部以「國家經濟發展方向」、「少子化效應」、「高等教育畢業生高失業率」等因素，呼籲大學首長與院系主管務必充分瞭解國家現況與發展方向，領導大學院系所調整發展策略，共同培育國家與社會需要的人才。摘錄教育部簡報中有關「請各校配合辦理事項」如[附件二](#)。
 3. 以新興服務業「文化創意及設計」為例，研討會中即提及此例宜結合人文社會、傳播科技、應用藝術、數位內容設計等系所開設學程，讓學生具備未來就業所需的專業技能與素養。
 4. 又以管理學院為例，管理學院學生是普遍被認為應該非常注重實務，「企業管理碩士學位學程(MBA)」也就是在教育部商管專業學院的方案中推出，不過，在美國非常熱門的 MBA 顯然在本校的受重視程度還有成長空間，至今，交大首頁以及管理學院網頁都沒有這個單位的立足點。另，本校資訊與財金管理學系跨足資管與財金，此

一特色讓資財系超越政大並挑戰台大，此一特色宜持續加強並應用到其他領域，既提昇院系所發展形象，也符合國家與社會需求，更讓學生對於未來更有信心。

5. 擬請充分討論，以為各處室與院系推動參考。

決議：請參考與會主管之建議如下：

1. 管理學院未來仍以教學與研究並重為發展方向。
2. 管理學院網頁正在更新改進當中，將會加強其實務運用的一面，例如 MBA 相關學程及財金系雙主修的新興學系等。又如科技法律研究所是目前全國最頂尖及熱門科系亦可強調。
3. 因應 5 年 500 億所規劃的不論是教學還是研究，希望在往後教育部的其他各項專案中，本校也能有整合一致的方向。以本提案為例，本校的育才任務目標是培育高階人才所需的視野及能力，所以亟需培養加強學生國際化及領導的能力。
4. 通識教育中心正配合教育部規劃核心課程設計，大致分為 6 大類約 60 個班次，希將來與各院充分討論其相關課程設計，作為本校全人教育的陶冶。
5. 本校目前所擁有的是全國前 4% 的優秀學生，如何持續保持這樣的競爭優勢及本校的定位將是討論的重點。
6. 就本校學務處就業輔導組的業績來看，本校的學生就業不是問題，但其就業性向適合度值得探討，如何多加安排在校學生到國內甚至國外實習的機會，並加強其語言溝通能力，可再深入思考，以協助學生適應就業。

二、案由：國立交通大學博士班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經費申請辦法修訂，請審議。
(研發處提)

說明：1. 為提供申請人充裕之經費，擬修訂「國立交通大學博士班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經費申請辦法」，經 95 年 10 月 24 日 95 學年度第 4 次研發常務委員會決議修訂該申請辦法，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如下。

2. 檢附「國立交通大學博士班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經費申請辦法」原辦法 [附件三](#) 及修訂草案 [附件四](#)，請參閱。

條次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三條	申請案務必於國際會議舉行日期八週前完成申請為原則，請至研究發展處學術交流組網站登錄申請，逾期及資料不齊者恕不予受理。如有兵役、簽證或其他問題，請自行提前處理。	申請案務必於國際會議舉行日期八週前完成申請為原則，請至研究發展處學術交流與國際合作組網站登錄申請，逾期及資料不齊者恕不予受理。如有兵役、簽證或其他問題，請自行提前	研發處學術交流組已更名。

		處理。	
第四條	需在研發處網站線上申請，完成後請檢附下列文件至研究發展處學術交流組，始算完成申請手續：	需在研發處網站線上申請，完成後請檢附下列文件至研究發展處學術交流與國際合作組，始算完成申請手續：	同上
	註：線上登錄需上傳下列資料： (7) 申請人參加國際會議傑出表現之電子檔(如曾獲參與之國際會議頒發 Best Paper Award 等)。	(無)	擬新增以獲得充足的申請人相關資料。
第五條	2、會議之註冊費以申請註冊費之 70% 為原則(不包括其他雜支如論文集、會員年費、餐費等)，以 10,000 元為上限。	2、會議之註冊費以申請註冊費之三分之一為原則(不包括其他雜支如論文集、會員年費、餐費等)，以 7,000 元為上限。	為提供申請人較充足的補助，擬提高註冊費之核出比例。
	5、如申請人於申請之該次會議榮獲 Best Paper Award，返國後得提出補述，當次補助項目將得以全額補助。	(無)	新增之具體鼓勵措施，以提昇本校學術地位。
第七條	6、申請人於在學期間最多能獲補助 2 次，如申請人符合前述第四條第(7)款，得提出補述，由研發常務委員會審核，予以再次申請之資格。	(無)	同上

決議：照案通過。

三、案由：為強化各級政府機關維護環境衛生之權責，有效整合民間義工等社會資源，發動全民運動，藉由「跨部會合作整頓環境」、「宣導誘發民間社會力量」及「加強稽查取締，提高檢舉獎勵金」三合一方式，由環保署提出「清靜家園全民運動計畫」，希望藉此重塑國人住及行的尊嚴，提升居住品質及國際形象。(環安中心提)

說明：計畫說明：

1. 本計畫期程自 95 年 8 月至 96 年 7 月
2. 訂定所屬機關分層分級督導管理權責，逐層落實至最基層單位。並於 95 年 11 月、96 年 1、4、7 月抽查辦理情形。
3. 督導所轄辦公廳舍周邊 50 公尺內環境清潔，並定期抽查辦理情形。

4. 95年9月每週六發動大掃除活動，95年10月起每月第一個星期六「環境清潔日」大掃除活動。
5. 督導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執行環境清潔維護及稽查取締工作。
6. 動員各類民間團體及義工參與環境清潔維護行列。
7. 運用大眾媒體宣導全民發揮公德心，維護環境清潔。
8. 辦理中央部會、直轄市、縣市政府環境清潔成效考評工作及績優直轄市、縣市、鄉鎮市及社區示範觀摩活動。

本校目前辦理現況：

1. 本校於88.3.19修訂「環保安全日分工要點」，活動內容分為大學路掃街、校園認養區清及整理、室內區域清掃與整理、及資源回收活動，分工要點等。
2. 活動自88年4月持續至89年12月止。
3. 活動每月一次(每月最後一個星期三)，人力主要由各院派學生參與活動，並給予工讀金。因工讀金分配逐年減少，參與人力遂逐次減少。
4. 現僅剩由館舍管理人員每週五進行資源回收工作。
5. 目前材料系(1學分每週2小時)、外文系(0學生每週1小時)有勞動服務課。工作範圍為該系所使用的教室與公用實驗室。

建議：

比照其他大學方式，列入大一必修課程且為零學分，以培養學生勞動服務的精神。

依上次行政會議決議(95.11.10召開)，調查其他大學勞動服務辦理情形，調查表如下。

各校修習「服務勞動」零學分執行情形

學校名稱	主辦單位	是否算入教授授課時數	執行情形
台灣大學	課務組與課外組 (訂有辦法)	是(計入老師授課時數)	分三階段(學期)執行，第一~二階段為一般服務勞動，第三階段為配合各系所專業或社團校外服務執行。
清華大學	各系自行負責(訂有執行辦法)	否	由各系所負責安排校內整潔服務勞動工作。(大一

			新生上、下學期， 每週 2 小時)
中央大學	各系老師或輔導 教官擔任指導教 授(訂有執行辦 法)	否	以系館周圍清潔 工作為主，有餘力 再認養公共區 域。(大一新生 上、下學期，每週 1 小時)
海洋大學	各系派教授指導 (訂有執行辦法)	是(鐘點折半計 算)	以系館周圍清潔 工作為主，有餘力 再認養公共區 域。(大一新生 上、下學期，每週 1 小時)
成功大學	各系所指派教授 負責，並請研究生 擔任助教協助。 (訂有執行辦法)	是(鐘點折半計 算)	分三個學期實 施，大一上下學期 以校園區域清潔 為主，大二以上之 一學期依各系專 長安排服務性工 作。(每學期不得 低於 18 小時)
東海大學	勞作教育處主辦 (訂有執行辦法)	由學長姊擔任小 組長(領取工讀 費)，帶領及評分	以校園區域為 主。(大一新生 上、下學期，每天 0.5 小時，每週 2.5 小時)

決議：緩議。但建議在推動保持校園環境清潔及提高學生公德心之間，需有結構性的設計及配套措施以輔助。

丙、臨時動議：無。

丁、散會：12:05。